曲沃县水利局

2022年法治政府建设情况报告

2022年，我们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为指引，深入贯彻中央、省、市关于水利法治建设的决策部署，进一步规范水行政执法，优化权力运行流程，积极推进我县依法治水管水用水进程。

一扎实开展水法宣传教育工作

每年3月22日--28日，是“世界水日”暨“中国水周”宣传周，宣传学习水法的同时，认真落实"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把普法作为推进水利法治建设的基础性工作，纳入工作总体布局，做到与其他业务工作同部署、同检查、同落实。加强水法学习宣传和贯彻实施，组织开展党组宪法专题学习，使各级领导干部成为尊法学法守法用法的模范，引领带动全系统形成学习贯彻宪法的良好氛围。广泛开展水利法治集中宣传活动，把普法宣传教育与生态修复、全面推行河长制、最严格水资源管理、河湖管理与保护等水利中心工作紧密结台，充分调动社会力量和资源，积极推进水利法律法规进机关、进学校、进企业、进社区、进乡村、进库区、进网络，推动形成全社会积极践行水法治的良好风尚，不断提高社会治理法治化水平。

二深入推进水利法治建设示范县创建工作

全面贯彻党中央关于坚持全面依法治国的基本方略，进一步推进依法治水，强化水政监察职能，规范行政执法行为，紧密围绕全省水利发展中心工作，按照"以点带面、示范引导、全面推进"的思路，以水利法治建设示范县创建工作为抓手，深入推进水利系统依法行政，有效提升水政监察执法效能，不断推动水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

三进一步深化水利“放管服”改革

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进一步规范涉水行政审批工作，认真贯彻落实国务院取消下放行政审批等事项的改革意见，及时承接上级水利水行政主管部门精简下放事项，扎实做好有关行政审批事项整合。深化政务公开，优化服务指南和审批流程，稳步推进"一站式"集中行政审批等改革措施实施，提高水行政审批效能。加强水利部门权责清单动态管理，确保权责清单的权威性、时效性和准确性。加强行政审批事中事后监管，建立健全跨部门联动响应机制和失信惩戒机制，实现信用信息共享和失信惩戒。

四扎实开展水政监察执法工作

坚持预防为主、预防和调处相结合的工作思路，加强对边界水事活动特别是水事矛盾敏感地区水事活动的监督检查，建立健全水事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工作机制和责任机制，将水事矛盾纠纷化解在萌芽状态，确保边界地区水事秩序稳定，维护社会和谐稳定。加大工作力度，综合运用法律、技术、行政和工程等措施，采取有针对性的措施有效化解水事矛盾纠纷。要坚持依法治理和团结治水，按照属地为主、条块结合的原则，建立健全水事矛盾纠纷调处责任制，对调处工作不力、导致矛盾激化升级引发群体性事件的要严格追究责任。同时，要以河湖专项执法检查为重点，按照全面落实河湖长制工作部署，积极开展河湖专项执法检查活动，严厉打击各类涉水违法违规行为，切实维护良好水事秩序，为水利事业的健康快速发展奠定坚实基础。

曲沃县水利局

2023年3月13日